

别让“有色眼镜” 遮蔽了画中的星辰大海

■肖亚平

虽然全民阅读活动周早已结束,全民阅读活动在全国持续深入推进,提升大众科学文化素养与文学艺术鉴赏能力,始终是这一进程的核心要义之一。其中,研读美术史论、了解美术史的发展脉络与演变,有助于涵养我们的审美眼光、避免陷入审美误区,更好地认识和感受艺术之美。

然而,当我们用从美术史论中汲取的养分,审视当下的赏画实践时,却发现现实往往不尽如人意。

欣赏绘画作品,本来是大众获得美的熏陶的一种自觉行动。然而,不少赏画者的目光却被一副无形的“有色眼镜”所遮蔽——“这是名家手笔,肯定价值不菲!”“画得跟真的一样,功夫了得!”“画幅这么小,怕是不值钱吧?”……诸如此类的评论,常从赏画者口中脱口而出。这其实是为欣赏作品提前套上了一个隐性枷锁,使我们在偏见中错失了与画作内在精神的真诚对话。

第一副“有色眼镜”是对名家的盲目崇拜。

许多人欣赏绘画作品时,第一眼关注的不是画面本身,而是急于查看画家是谁,甚至直接将画家名气及头衔大小等同于作品艺术价值的高低。这无疑是一种浅薄又懒惰的审美观。再优秀的名家,受时代背景、个人境遇、思想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在创作历程中会经历探索期、转型期与成熟期,也有创作高峰与低谷,整体轨迹常呈现抛物线形态。因此,再优秀的名家,其创作生涯也如一条起伏的山脉,有巍峨高峰,亦有低缓谷地,并非每幅作品都能站在巅峰之上。

如果盲目崇拜名家、头衔,会让赏画者只认标签不辨真金,丧失独立的审美判断。更可怕的是,艺术市场

上还混杂着某些名家“流水线”式的应酬之作,以及伪名家乃至许多跨界“名家”的“玩票”之作。倘若我们被名家的名气,或者头衔与职称等附加因素所误导,并以此定论作品水平高低的话,那么,便注定会与那些画家名气低微却意境十足的灵魂之作擦肩而过。

第二副“有色眼镜”是对“画得像”的单一迷恋。

“画得真像”或许是大众给予画作最朴素的赞美,但若将其奉为评判作品艺术价值高低的唯一标准,则无异于又给自己戴上了一副审美的“近视镜”。

绘画创作有写实、写意手法的不同,也有具象、意象及抽象形态上的差异,它们都是画家情感与精神的丰饶载体。假如我们仅以“像不像”这把尺子去衡量所有作品,那么,实质上是用写实或具象粗暴地替代了绘画艺术丰富的表达语言,暴露出来的恰恰是赏画者观念的狭隘与审美能力的贫瘠。

绘画艺术的核心价值远不止于对外部世界的再现,更在于对内在世界的表达——它传递情感、承载思想,凝结着画家观看世界的独特视角。当我们沉迷于追问画面“像不像”时,便不自觉地关上了与画作进行精神对话的窗口,也会与那些虽不写实或具象,却超越形似、撼动人心的作品的内在光辉失之交臂。

第三副“有色眼镜”是对画幅大小的肤浅执着。

面对一幅绘画作品,许多人会不自觉地用物理的尺子去丈量其艺术价值——仿佛画幅尺寸“大”即重要,“小”则微不足道,这实在是对作品的一种误读。

绘画作品的精神含量从不与画幅的大小成正比,小画幅可藏大境界,大画幅需有精气神。正如在中国展出

的“俄罗斯绘画300年”展览中,那些仅有烟盒大小的作品,其饱满的情感与精湛技艺的光芒,丝毫未因小尺寸而减弱。反之,罗中立的《父亲》虽以巨幅尺幅营造了强烈的视觉冲击,但其真正撼动人心的力量,归根结底来自肖像背后那深沉的、凝聚着一个时代的精神重量。

因此说,画幅本无大小优劣之分,关键在于尺寸需为内容服务,与表达相得益彰。倘若仅为追求展厅视觉效果而盲目贪大,用空乏的内容去撑满庞大的画纸或画布,那么,作品便如同服装店里靠模具撑起来的样衣——看似华丽完整,内里却空洞无物。

摘下赏画时的“有色眼镜”,我们该如何欣赏绘画作品?

赏画的关键,在于回归作品本身——应以画作为核心标尺,而非以画家名气、头衔、写实技法或画幅尺寸大小为评判依据。我们必须放下先入为主的偏见,用纯粹审美的眼光去品读每一根线条的韵律、每一抹色彩的温度,用心去捕捉作品中流淌的情感与沉淀的思想。而这份鉴赏力的养成,离不开赏画者日积月累的主动阅读与不断求索:要多沉浸于经典佳作,在大师笔墨的浸润中提升眼力;要深入研读美术史论、了解美术史的发展脉络,在时代语境的回溯中理解画家创作的初心。

欣赏绘画作品终归是一种高雅的审美体验。只有彻底摘下“有色眼镜”,我们才能挣脱所有无形的束缚,让审美的目光抵达作品的精神内核,从而实现赏画者心灵与创作者灵魂及艺术之美的真诚相遇,这正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美育实践中的生动体现。无论是写实的精微,还是写意的神韵,都将如甘露般滋润赏画者的心田。

(作者为艺评人)

批评家没有“沉默的权利”

■王进玉

作家、学者徐贲先生说,知识分子没有“沉默的权利”,对此我十分赞同,真正的知识分子的确要有文人风骨与社会担当,要为正义发声,为光明呐喊,而不是选择沉默不语、明哲保身。也许是由于职业、身份等的缘故,我还认为,尤其是文艺评论家、批评家,更加没有“沉默的权利”,也更应该清楚这一点。

我们常讲文艺评论、文艺批评要激浊扬清、去伪存真,却很少有人真正思考过究竟该怎么正确去做。其实很简单,就从字面意思去理解,也是最准确的进行方式,不需要再有任何词义和实际做法上的延伸与诡辩。

所谓激浊扬清,就是要求先冲去污水,才能浮起清水。所谓去伪存真,就是要求先除掉虚假,才能留存真实。它们都在告诉我们,“激浊”是“扬清”的前提,“去伪”是“存真”的前提,它们之间是有先后顺序、内在联系的,不能颠倒顺序、本末倒置。所以这就要求一个评论家、批评家,首先务必要有甄别好坏优劣的能力,务必要具备一定的问题意识与批判精神。试想,连最基本的问题都发现不了或者不敢讲,还谈什么客观、准确、理性、深度?只会是下笔千言,离题万里。因此对不良现象、拙劣作品、恶俗行为等,要敏于发现,敢于揭露,勇于抨击,这是首要任务,而不是着急去吹捧、去赞美,或是做和事佬、打马后炮,甚至为其开脱、辩护、洗地等,否则不可能做到真正的“扬清”和“存真”。

作为一位专业的文艺评论家、批评家,激浊扬清、去伪存真、除恶扬善、祛邪扶正等,这些都是他们的天职天命,所以理应有非同常人的职业敏感、锋芒和挑剔,要学会不满,学会去发现问题,甚至要有脾气,要去挑战邪恶,不畏权势,也理应是仗义执言的人,是个有胆有识的斗士、战士。

评论、批评对于他们而言,既是一种生命本能,更是

一种使命担当、文化自觉,和吃饭、睡觉、走路、说话一样,都是生活必需。换句话说讲,看到违法违规、失德失范的行为,以及品质低劣的作品等,他们必须要有态度,要去批评,不批评会难受,会按捺不住,会愤懑不已。因此他们常常是不吐不快,从来不会隐忍,也不需要隐忍,更不会置身事外、装聋作哑。他们不怕得罪人,甚至宁愿得罪人,也要说、也要做,这是他们的天性使然、性格使然,也是职业使然。他们始终认为,如果连句真话实话都不愿或不敢说,连最起码的问题意识和批评胆量都不具备,却还时刻标榜自己是所谓的“知识分子”“行业精英”之类,简直滑天下之大稽。

但在现实中,我们却发现有些人写评论、作批评纯粹是为了应付工作,或是在混日子、捞名利、刷存在感,以致“口号式评论”“概念式评论”“标签式评论”“广告式评论”以及“圈子评论”“红包评论”“人情评论”等层出不穷。这些人并没有多少学术良知可言,有的只是被动的敷衍,抑或主动的迎合。他们总会像挤牙膏一样干巴巴地去写一些不痛不痒、味同嚼蜡的文字,或者圆滑地、八面玲珑地说一些曲意逢迎、溜须拍马的鬼话。甚至许多时候,他们自身就是既得利益者,就是一些不良现象、不正之风的操纵者、参与者,怎么可能对此再进行理直气壮、义正辞严地反对和批评呢。

即便批评,也是假模假样、避重就轻,做给外人看看罢了。但不可否认,也有一部分人与之不同,他们写评论、作批评完全是一种自觉,是天生就带有使命感、责任感,发自内心、心甘情愿去做的事情,并将其当成一生的志业。他们不求回报,甚至为此还会倒贴上一些东西,只因骨子里有那么一股劲、一种情怀。所以两者的出发点和最终目标有很大不同,人格上、品行上更是相差一大截。

另外,我们经常愤慨出诗人,殊不知愤慨也出评论家、批评家。不过对于他们来说,这种愤慨并非表面的情绪发泄,而是借助愤慨的情绪来更好地激发和表达自己的观点与看法,从而达到打假冒、除伪劣、鸣不平的目的。须知,评论也好,批评也罢,很多时候如同行军打仗,特别像一些时评、快评之类,可以说是急先锋、急行军的角色,在战场上冲锋打头阵的一股力量,那么就要时刻做好准备,保持临战状态。它绝不是那种优柔寡断、蜗行牛步式的;至少在我看来,这不是评论和批评的常态,也对当下严重疲软无力乃至经常缺席失语的评论境况起不到任何改观。相反,它应该是金刚怒目、闻风而动、雷厉风行的,是开门见山、单刀直入、见血封喉的,这样也许会对不堪的评论、批评现状有所改善。所以如果没有这样一种精神状态与评论风格的话,实在算不上是一个好的评论家、批评家,也不会是一个受人尊敬的知识分子。

要重点指出的是,肯定和赞扬绝非漫天的吹嘘、无原则的抬捧,而是要建立在事实与真相的基础之上,要有理有据有节,要能真正使人信服才行。此外,也不是说任何时候的沉默都不对,都要声讨,倘若遇到不可抗力时,沉默本身或许也是一种态度。

(作者为艺评人)

